

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 「臺北市產業發展創新補助申請」作業流程圖

權責單位	作業流程	處理時限
工商服務科		1. 0.5 日 2. 2.1 2.2 14.5 日 2.3 3. 15 日
		4. 4.1 40 日 5. 10 日
		6. 20 日 7. 7.1 15 日 7.2 (每次 7.3 提會再 議增加 20 日) 8. 15 日
工商服務科		9. 10 日

受理方式：臨櫃親自申辦、委託申辦、郵寄申辦、網路申辦（非全程式）

總處理時限：1.一般案件：140 日（含假日/日曆日）

第一階段收件至完成初審：30 日

第二階段統計申請額度至排入議程：50 日

第三階段召開委員會議審議至完成獎勵通知：60 日

2.特殊案件：140 日，經審議需修正補充再提會審議，每次提會再議增加 20 日處理時限。（含假日/日曆日）